

二零零八年報

平台式產品

平台式解決方案

自主原創

廣存元 廣存元

子網元 子網元

子發元 子發元

搜索元 搜索元

視像元 視像元

 **天時** 軟件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在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業務回顧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7
企業管治報告	9
董事會報告	14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
綜合收益表	23
綜合資產負債表	24
資產負債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29
財務報表附註	31
財務概要	7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鄭健群
羅桂林
梁美嫦
鄭澧瑜
馮振邦
廖 昀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國棟
曾惠珍
陳鎰英
林家禮

公司秘書

羅桂林

合資格會計師

梁惠詩 CPA, FCCA

監察主任

羅桂林

審核委員會

伍國棟
曾惠珍
陳鎰英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大埔
香港科學園
一期九號樓
一樓111至113室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希文律師事務所

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主席報告

回顧

對於天時來說，在二零零八年三月底結束的年度代表著天時的12歲生辰。過去的一年對於我們來說，特別有意義；因為這年是天時完成綜合平台開發後，面向市場的新階段。在「穩健地進取」的指引下，和適當地調度天時的三個資源：即一個股碼(8028)，一個平台(綜合平台)，一個服務(網絡服務)的同時，我們的實質業務整體上，取得了穩健的進展。

在綜合平台建成以後，天時的十個服務子平台相繼出台；這些子平台，在多個行業範疇，包括：旅遊、教育服務、多媒體及娛樂服務、安老服務、醫療服務、電訊增值服務、航天數學技術、跨網信息系統管理等、加上工作流及搜索管理等元素等都取得一定成果，得到了國內外著名軟件代理分銷商、國內著名電訊供應商及國內政府機關部門的認同和支持，也為多個服務子平台的認受性提供強有力的例證。而服務子平台的可貴和獨特之處，在於可以作橫向及縱向的跨平台、跨網絡、跨服務、針對行業客戶化服務的延伸，這並非時下的一般整合商所能即時提供者。因此我們深信，我們的業務，尤其是在國內的發展，將會在未來敞開新的一頁，並為我們帶來持續的收益。

展望

未來一年，我們將會大力爭取其他同盟者的加入，開展大中華市場，創造多贏的局面，為股東及同盟者爭取最佳的回報，同時謀求最大的利益。

董事會代表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董事繼續於會計方面採取審慎態度，並堅持嚴謹處理收益確認，特別是在中國大陸年期相對較長的合約。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7,80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4,724,000港元增加20.9%。本集團錄得經審核營業額約2,920,000港元，較去年約2,657,000港元增加9.9%。其他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益約1,59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95,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89,4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848,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尚未償還借款合同共約1,57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32,000港元）。借款包括銀行貸款約1,2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81,000港元），須每月分期償還及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全數清還、財務租賃承擔約18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1,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全數清還以及銀行透支11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23%（二零零七年：0.98%），此乃根據借款總額約1,57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32,000港元）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約128,3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6,319,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持有，位於廣州及賬面淨值約為2,3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26,000港元）的商用物業，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約1,2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81,000港元）的貸款。

總數約為11,1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5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乃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據此，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可享用約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港元）的信貸融資，而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可享用約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4,900,000元）的貸款融資。

業務回顧 (續)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33,261,503股(二零零七年：1,053,851,503股)。於年內，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行使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的購股權，本公司因此發行及配發79,410,000股股份。

分類資料

根據地區分部資料顯示，本年度香港及中國大陸所得營業額分別佔58.9%(二零零七年：60.5%)及41.1%(二零零七年：39.5%)。

訂單及新業務前景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手頭訂單金額超過3,57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回顧年度，並無重大出售或收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不久將來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外匯風險承擔

由於本集團的借款及收入來源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列值，且於回顧年度，人民幣與港元匯率相對穩定，因此所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業務回顧 (續)

或然負債

所提供的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獲授的信貸額向銀行提供的擔保為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9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的信貸額為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900,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額向若干銀行提供的公司擔保為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港元)。概無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動用信貸額。

待決訴訟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未獲退回按金1,790,000港元而就懷疑違反租約向一名第三方(「業主」)提出法律訴訟。同時，業主堅拒有關索償，並向本公司就(包括但不限於)修復工程及租金虧損提出反申索。本公司經考慮已蒐集意見等其他相關因素後認為遭無故扣留按金，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出現或然事項而須作出撥備，亦毋須就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的按金作出準備。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9名僱員。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一般會每年根據個別僱員的服務年資及表現作出增薪或特別調整。除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僱員福利。董事可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酌情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鄭健群先生，69歲，本公司創辦人兼主席兼行政總裁。於成立本公司前，鄭先生於資訊科技界服務逾30年。彼為開發首個中文處理系統的發明者，並將新一代影象處理個人電腦帶入中國，亦為香港及中國Novell系統的首名經銷商，並為香港期交所開發首個電腦系統。鄭先生亦於多間軟件開發公司任職不同高級職位，並以技術顧問的身分為跨國供應商提供服務。

羅桂林先生，61歲，本公司公司業務董事兼公司秘書。羅先生自本集團成立起加入本集團，負責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行政、法律及秘書事務。羅先生持有肯薩斯大學生化學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羅先生曾擔任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達10年。

梁美嫦女士，43歲，本集團行政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的行政管理及行政總裁的特別任務。梁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於資訊科技界的辦公室行政及會計方面具逾22年經驗。

鄭滢瑜女士，34歲，本公司廣州附屬公司的首席代表，負責廣州辦事處的市場推廣、業務發展及整體運作。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並於資訊科技行業擁有12年經驗。鄭女士持有中山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學士學位。

馮振邦先生，55歲，本集團香港區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香港區之整體營運業務。馮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於資訊科技界具逾30年經驗，尤長於金融系統。

廖昀先生，35歲，本公司廣州附屬公司技術發展總監，負責策劃及執行項目開發及天時綜合平台之技術開發。廖先生持有華南理工大學之計算機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及具逾12年資訊科技行業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國棟先生，57歲，二零零三年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先生現為執業會計師。彼持有加拿大麥基爾大學商學院頒發之商科學士學位及高級會計文憑，並獲得澳門東亞大學頒發之中國法律文憑。伍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特許會計師公會、加拿大魁北克省特許會計師公會、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之會員。

曾惠珍女士，53歲，為陳子雄屈子卉會計師行之董事，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會員、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Association of Professionals in Business Management會員。曾女士於主要商業機構及專業公司積逾20年經驗，從事公司秘書、公司事務及相關法律工作。曾女士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高級稅務學深造證書。曾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鏐英先生，52歲，廣州優泰通訊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陳先生於企業財務，商業發展與及市場推廣，均擁有豐富經驗。陳先生於澳洲墨爾本攻讀電腦科學，後於香港中文大學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曾於法國之INSEAD進修行政管理課程。

林家禮博士，48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持有加拿大渥太華大學之科學及數學學士、系統科學碩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拿大加爾頓大學之國家行政研究院文憑、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之香港及英國法律深造文憑及法律學士（榮譽）學位，及香港大學之哲學博士學位。林博士在電訊媒體及高科技、零售、地產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超過25年之跨國企業管理、策略顧問、公司管治、投資銀行及直接投資經驗。彼現為香港玉山科技協會理事長，並擔任亞太區數家上市公司之獨立或非執行董事職務。林博士乃香港銀行學會會員、青年總裁協會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公司管治委員會委員、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高級管理層

簡己然先生，47歲，本集團之副行政總裁。簡先生是亞洲區資訊科技之先驅。簡先生曾出任PointCast Asia、China Internet Corporation（現稱中華網）、微軟香港分公司及康柏之高級職位。簡先生畢業於香港浸會書院商業管理學系，並曾於美國史丹福大學修讀行政人員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引言

本公司致力達致和維持高公司管治質素，皆因本公司相信有效的公司管治手法，對於提升股東價值和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

本集團所採納的公司管治原則，強調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對股東透明和問責。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在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按不少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的條款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規訂的買賣準則，以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策略目標，並監察業務的管理工作。董事會並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業務成績，及作出最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在主席鄭健群先生領導下，批准及監察集團的整體策略和政策、批准年度預算和業務計劃、評估公司表現以及監督管理層的工作。在主席帶領下，管理層負責集團的日常營運。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主席、五位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的個人資料載於第7頁至8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一節內。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8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約為98%。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鄭健群 (主席)	8/8
羅桂林	8/8
梁美嫦	8/8
鄭澐瑜	6/8
馮振邦	8/8
廖昀	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國棟	8/8
曾惠珍	8/8
陳鎂英	8/8
林家禮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1/1

本公司已確認，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本公司已接獲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的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是獨立的。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作出修訂，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不時空缺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第一個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而各董事，包括獲特定委任年期者，須每三年輪席告退。

各執行董事已於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時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此等服務合約將維持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

除上文所述外，擬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並無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而鄭健群先生目前同時出任兩個職位。

按集團目前之發展情況，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執行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合適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安排。

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年期為期一年。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成立。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為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為本集團僱員制訂薪酬政策和福利。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為：

鄭健群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伍國棟先生、
曾惠珍女士及
陳鎂英先生。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部分董事的表現，審閱其於年內的表現。各董事的酬金載於本年報第53頁。

提名董事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設立一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本公司就提名委員會採納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一致。現有的提名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伍國棟先生、曾惠珍女士、陳鎂英先生及馮振邦先生。

提名委員會一年至少開會一次，或在有需要時(董事會出現空缺)開會。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非核數及稅務和顧問服務而應付予核數師的酬金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港元)
核數服務	829,000
稅務和顧問服務	414,000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棟先生、曾惠珍女士及陳鎂英先生組成。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過4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曾惠珍（主席）	4/4
伍國棟	4/4
陳鎂英	4/4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

根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監察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集團的初步業績報告、中期業績與年度財務報表、監察對法定與創業板上市規定的遵守情況、審訂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工作範疇、規限與效益、在認為有需要時委聘獨立的法律或其他顧問，以及進行調查。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下文列出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與第21頁至2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集團獨立核數師確認其報告責任有所不同，但兩者應一併閱讀。

董事確認其為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負責。董事認為，本集團在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時貫徹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作出合理及保守的決定與估計，並遵守所有適用的會計標準。董事負責確保本集團保存賬目記錄，而此等記錄披露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並有助本集團按照香港公司條例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而必要的措施保護本集團資產，並防範與查察詐騙行為與其他違規事項。經適當的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的基準來編製財務報表。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符合維持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其審閱本集團評估其監控環境的程序及風險評估程序，以及管理業務及監控風險的方式。

董事確認其就維持適當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適時和透明地向股東及公眾呈報本公司的活動負責。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高營運效力與效率，確保資產不會被擅用及未經授權處理，維持恰當的會計紀錄及真實公平的財務報告，並同時遵守相關的法律及規定。以集團業務活動而言，內部監控系統可就管理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一定程度的合理保障。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以及從事提供電腦顧問及軟件維護服務、軟件開發及銷售電腦硬件與軟件。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23頁的綜合收益表內。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27頁至28頁及財務報表附註28。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機器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主要聯營公司及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及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的主要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董事及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鄭健群(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桂林

梁美嫦

鄭澄瑜

馮振邦

廖昀

鍾耀輝(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辭任)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董事的服務合約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國棟

曾惠珍

陳鎂英

林家禮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96(A)條及第105(A)條的規定，鄭健群先生、廖昀先生、陳鎂英先生及林家禮博士依章告退，惟彼等合符資格，均願膺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於獲本公司委任為董事時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將會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年期為期一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給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名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	股份總數	持股量百分比
鄭健群	219,522,000	—	219,522,000	19.37%
羅桂林	10,000,000	28,325,000*	38,325,000	3.38%
梁美嫦	13,000,000	—	13,000,000	1.15%
鄭澧瑜	4,900,000	—	4,900,000	0.43%
馮振邦	1,488,000	—	1,488,000	0.13%
廖昀	4,510,000	—	4,510,000	0.40%
伍國棟	1,000,000	—	1,000,000	0.09%

* 該等股份由羅桂林先生控制的一間私人公司持有。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續)

好倉 (續)

(b)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鄭健群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6,960,000	—	—	—	6,96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800,000	—	—	—	800,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7,700,000	—	—	—	7,700,000
羅桂林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	—	2,0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1,000,000	—	—	—	1,00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1,000,000	—	—	—	1,0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500,000	—	—	—	3,500,000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	800,000	—	—	800,000
梁美嫦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5,500,000	—	—	—	5,5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4,300,000	—	—	—	4,300,000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5,800,000	—	—	—	5,8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430,000	—	(3,430,000)	—	—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1,500,000	—	(1,500,000)	—	—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400,000)	—	—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	—	3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9,500,000	—	(9,500,000)	—	—	
鄭澤瑜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	—	2,000,000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400,000	—	—	—	4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7,000,000	—	(900,000)	—	6,1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500,000	—	(450,000)	—	5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650,000	—	(650,000)	—	—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400,000)	—	—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300,000)	—	—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1,000,000	—	(1,000,000)	—	—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續)

好倉 (續)

(b)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續)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馮振邦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2,000,000	—	—	—	2,0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1,000,000	—	—	—	1,00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300,000	—	—	—	300,000
	30.9.2004	30.9.2004 - 29.9.2014	0.0900	300,000	—	(300,000)	—	—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00,000	—	(300,000)	—	—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400,000)	—	—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	—	3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1,000,000	—	(1,000,000)	—	—
	18.6.2007	18.6.2007 - 17.6.2017	0.2980	—	300,000	—	—	300,000
廖均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800,000	—	—	—	800,000
	26.11.2003	26.11.2003 - 25.11.2013	0.2300	400,000	—	—	—	400,000
	9.1.2004	9.1.2004 - 8.1.2014	0.1900	790,000	—	—	—	790,000
	19.4.2004	19.4.2004 - 18.4.2014	0.2096	300,000	—	—	—	300,000
	16.9.2004	16.9.2004 - 15.9.2014	0.0870	500,000	—	—	—	500,000
	30.9.2004	30.9.2004 - 29.9.2014	0.0900	500,000	—	—	—	500,000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00,000	—	—	—	300,000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1,000,000	—	(1,000,000)	—	—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400,000	—	—	—	400,000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	—	3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2,000,000	—	(2,000,000)	—	—
鍾耀輝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八日 辭任)	5.9.2003	5.9.2003 - 4.9.2013	0.2280	5,500,000	—	—	(5,500,000)	—
	8.12.2003	8.12.2003 - 7.12.2013	0.2130	400,000	—	—	(400,000)	—
	25.2.2004	25.2.2004 - 24.2.2014	0.1900	6,450,000	—	—	(6,450,000)	—
	16.9.2004	16.9.2004 - 15.9.2014	0.0870	2,300,000	—	(2,300,000)	—	—
	13.12.2004	13.12.2004 - 12.12.2014	0.0982	300,000	—	(300,000)	—	—
	28.2.2005	28.2.2005 - 27.2.2015	0.0722	3,000,000	—	(3,000,000)	—	—
	22.9.2005	22.9.2005 - 21.9.2015	0.0920	2,400,000	—	(2,400,000)	—	—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300,000	—	—	(300,000)	—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9,500,000	—	(9,500,000)	—	—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續)

好倉 (續)

(b)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續)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伍國棟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500,000	—	—	—	5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000,000	—	—	—	3,000,000
曾惠珍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500,000	—	—	—	5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000,000	—	—	—	3,000,000
陳煥英	24.3.2006	24.3.2006 - 23.3.2016	0.1530	500,000	—	—	—	500,000
	26.9.2006	26.9.2006 - 25.9.2016	0.0772	3,000,000	—	(3,000,000)	—	—
				<u>119,480,000</u>	<u>1,100,000</u>	<u>(44,030,000)</u>	<u>(12,650,000)</u>	<u>63,900,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之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等概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其他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規定存置之登記名冊中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股東所持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名冊內的記錄顯示，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本中直接或間接擁有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有的 購股權 及相關 股份的數目	好倉總數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教育信息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108,057,374	—	108,057,374	9.54%
Crimson Asia Capital Limited, L.P.**	105,203,591	—	105,203,591	9.28%

* 以信託形式代寧夏教育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本集團持有25%權益的公司)持有該等股份。

** 該等股份為實益擁有。

除「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知會有關擁有任何其他股份或相關股份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b)。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年內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獨立性的書面確認，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仍被視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銷售總額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53%，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的銷售額則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23%。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的購貨總額約佔本集團購貨總額91%，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的購貨額則約佔本集團購貨總額5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按僱員的資質、資歷及能力設定。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於考慮公司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供比較的市場數據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員工的獎勵，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政策載於第9頁至第1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核數師

本集團將會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代表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Deloitte.

德勤

致天時軟件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23至73頁所載的天時軟件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規定只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2,920	2,657
其他收入		1,960	4,134
員工成本		(12,453)	(15,209)
折舊		(1,346)	(1,865)
其他費用		(6,989)	(9,48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11	167
股本掛鈎票據淨收益		643	3,735
持有作買賣投資淨虧損		(26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虧損)收益		(46)	1,406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確認的減值虧損		(1,058)	—
墊支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26)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 產生的收購折扣		69	745
融資成本	7	(158)	(7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746)	(520)
		<hr/>	<hr/>
本年度虧損	8	(18,760)	(15,533)
		<hr/>	<hr/>
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東		(17,801)	(14,724)
少數股東權益		(959)	(809)
		<hr/>	<hr/>
		(18,760)	(15,533)
		<hr/>	<hr/>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1		
— 基本		(1.60)	(1.41)
		<hr/>	<hr/>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hr/>	<hr/>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6,244	2,1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4,524	6,632
聯營公司權益	15	3,323	5,85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6	—	—
股本掛鈎票據	17	5,698	51,483
		19,789	66,067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308	8,290
股本掛鈎票據	17	11,49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	4,290
持有作買賣投資	20	1,543	—
抵押予銀行存款	21	11,153	10,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89,412	56,848
		118,908	79,92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5,154	5,096
於一年內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23	36	51
財務擔保責任	31	1,058	—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25	157	133
銀行透支		116	—
		6,521	5,280
流動資產淨值		112,387	74,6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2,176	140,715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23	150	—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25	1,119	1,148
		1,269	1,148
資產淨值		130,907	139,567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6,663	52,693
儲備		71,688	83,626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		128,351	136,319
少數股東權益		2,556	3,248
總權益		130,907	139,567

第23至73頁的財務報表乃由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董事
羅桂林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1,089	1,478
附屬公司投資	14	8,000	8,000
聯營公司權益	15	3,323	5,852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6	—	—
股本掛鈎票據	17	5,698	51,483
		18,110	66,813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3,288	7,005
股本掛鈎票據	17	11,49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	4,290
持作買賣投資	20	1,543	—
抵押予銀行存款	21	5,153	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88,394	53,297
		109,870	69,59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2,333	2,166
於一年內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23	36	5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4	35,126	35,955
銀行透支		116	—
		37,611	38,172
流動資產淨值		72,259	31,4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369	98,233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23	150	—
資產淨值		90,219	98,23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6,663	52,693
儲備	28	33,556	45,540
總權益		90,219	98,233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董事
羅桂林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本公司股東 應佔股權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51,574	631,122	1,770	1,183	—	1,256	(540,804)	146,101	6,765	152,866
直接於權益確認因換算外國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	—	734	—	734	235	96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578)	—	—	—	(578)	—	(578)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	—	(752)	—	—	—	(752)	—	(752)
於權益項確認的淨(開支)收入	—	—	—	(1,330)	—	734	—	(596)	235	(361)
本年度虧損	—	—	—	—	—	—	(14,724)	(14,724)	(809)	(15,533)
本年度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1,330)	—	734	(14,724)	(15,320)	(574)	(15,894)
發行股份	1,119	656	—	—	—	—	—	1,775	—	1,775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	(11)	—	—	—	—	—	(11)	—	(1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	(2,943)	(2,943)
因行使購股權轉發的購股權儲備	—	751	(751)	—	—	—	—	—	—	—
確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3,774	—	—	—	—	3,774	—	3,774
	1,119	1,396	3,023	—	—	—	—	5,538	(2,943)	2,59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2,693	632,518	4,793	(147)	—	1,990	(555,528)	136,319	3,248	139,567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滙兌儲備	累計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直接於權益確認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滙兌差額	—	—	—	—	—	1,711	—	1,711	336	2,047
轉撥至投資物業後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增加	—	—	—	—	1,061	—	—	1,061	—	1,061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	—	(826)	—	—	—	(826)	—	(826)
於權益項確認的淨(開支)收入	—	—	—	(826)	1,061	1,711	—	1,946	336	2,282
本年度虧損	—	—	—	—	—	—	(17,801)	(17,801)	(959)	(18,76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轉撥至損益	—	—	—	578	—	—	—	578	—	578
本年度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248)	1,061	1,711	(17,801)	(15,277)	(623)	(15,900)
發行股份	3,970	2,675	—	—	—	—	—	6,645	—	6,645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	(61)	—	—	—	—	—	(61)	—	(6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	(69)	(69)
因行使購股權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	2,795	(2,795)	—	—	—	—	—	—	—
因沒收購股權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	—	(156)	—	—	—	156	—	—	—
確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725	—	—	—	—	725	—	725
	3,970	5,409	(2,226)	—	—	—	156	7,309	(69)	7,24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6,663	637,927	2,567	(395)	1,061	3,701	(573,173)	128,351	2,556	130,90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本年度虧損	(18,760)	(15,53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591)	(3,095)
利息支出	158	7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746	520
折舊	1,346	1,86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盈利)	9	(1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11)	(167)
股本掛鈎票據盈利淨額	(643)	(3,7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盈利)淨額	46	(1,406)
持作買賣投資虧損淨額	267	—
墊支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	1,226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而產生的收購折扣	(69)	(745)
應計收益減值	—	348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已確認減值虧損	1,058	—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725	3,77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5,419)	(16,8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少(增加)	2,759	(3,769)
持作買賣的投資的增加	(1,810)	—
其他應付賬款的減少	(229)	(217)
經營活動中動用的現金淨額	(14,699)	(20,867)
投資業務		
被贖回股本掛鈎票據所得款項	221,140	113,916
已收取來自股本掛鈎票據的利息	13,936	5,43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822	41,008
已收銀行利息	1,515	3,05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27	35
購買股本掛鈎票據	(200,140)	(167,100)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635)	(4,10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4,4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2,198)
購買投資物業	—	(1,933)
購買一間聯營公司	—	(431)
投資活動流入(動用)的現金淨額	40,665	(56,77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73,526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645	1,775
償還銀行貸款	(73,675)	(127)
已付利息	(158)	(77)
償還財務租賃的承擔	(69)	(49)
就發行股份引致的開支	(61)	(11)
	<hr/>	<hr/>
融資活動流入的現金淨額	6,208	1,511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32,174	(76,135)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6,848	132,461
匯兌轉變的影響	274	522
	<hr/>	<hr/>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9,296	56,848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的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412	56,848
銀行透支	(116)	—
	<hr/>	<hr/>
	89,296	56,848
	<hr/> <hr/>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

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作為投資控股公司，並從事提供電腦顧問及軟件維護服務、軟件開發及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嚴重通脹經濟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嵌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帶來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往期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於過往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規定呈列的若干資料已被刪除，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規定編製的相關比較資料已於本年度首次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清盤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對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不致喪失控制權的變動的會計處理方法，有關變動將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則除外(於下文會計政策中詳述)。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力支配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藉此從其業務中得到利益，即視為取得控制權。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屬何種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當有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重大往來交易、結存、收入及開支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內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在原業務合併日期的有關權益數額，以及自合併日期起計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的虧損超出於附屬公司股權的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分配至本集團的權益，惟少數股東具約束責任及可作出額外投資彌補虧損者除外。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的收購折讓指所收購額外權益應佔附屬公司資產賬面淨值超逾額外權益收購成本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擁有重大影響力而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的實體。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於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以及減去任何已確定的減值虧損。當本集團應佔某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份），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就額外應佔的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僅限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擬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

合營企業

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安排倘涉及成立一個獨立實體而各合營方對該實體的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則該實體會被視為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乃按成本經調整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淨資產變動，減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而在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當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等於或超過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淨額的一部份的長期利益），本集團即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就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僅限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擬定責任或代該共同控制實體支付款項。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益以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平值計量等於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提供貨物及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當軟件開發服務結果能可靠地計算時，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而有關比率乃參照迄今已產生成本於每項合約的估計成本總額所佔的比例而釐定。當涉及提供服務的交易結果不能可靠地計算時，收益則按已經發生並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成本金額確認。

當商品已付運及擁有權移交予客戶後，電腦硬件及軟件的銷售便予以確認。

軟件維護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確切地將金融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貼現率。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金增值的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乃於產生期間內計入收益表。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出售的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不再確認資產後產生的任何損益(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於該項目不再確認的年度計入收益表。

當擁有人不作自用並改變物業用途時，則擁有人作自用的物業將按公平值轉撥至投資物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與於轉讓日期的賬面值的差額確認為重估增加或減少。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約均列為金融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金融租賃持有的資產按租約開始時的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約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列作金融租賃承擔。租約付款於融資費用及租約承擔減少之間按比例分攤，從而讓有關負債餘額以固定息率計算。融資費用直接於收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按相關租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作為訂立經營租賃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亦按租期以直線法分攤。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樓宇成本按有關租賃年期或20年中較短期間利用直線法折舊。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殘值後，利用直線法按年率18%至20%撇銷而計提折舊。

按金融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有關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計算基準與已擁有資產相同。

就租約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中土地及樓宇部分乃分開計算，除非租賃支出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在此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乃計入於該項目終止確認年度的收益表內。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有關公平值扣除(倘適用)。因收購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下列三個類別中的其中一個，包括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按結算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乃指購買或出售根據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就各類別金融資產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已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的方法。實際利率乃確切地將金融資產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其他溢價或折讓)予以貼現的利率。

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計算確認，惟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分為兩小類，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列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

- 收購該資產的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
- 該資產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金融工具中可識別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實質短期出售獲利；或
- 該資產為並非指定作對沖工具亦無實際對沖效果的衍生工具。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除外)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 所指定必須用以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不一致的計量或確認歧異；或
- 根據本集團的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及有關內部提供基準的分組，管理其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且其表現按公平值評估；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更多內置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份，且國際會計準則第39條「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准許全部合併的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的變動則於產生期間內直接於損益賬確認。已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定減值虧損列賬(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的變動於權益賬內確認，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屆時過往於權益賬內確認的累計收入或虧損會自權益賬內剔除，並於損益賬確認(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者除外)於各結算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金融資產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倘該項投資的公平值重大或長期減少至低於其成本，則此現象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有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或拖延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財務重組。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等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視為並非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一併進行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情況、超逾獲授信貸期延遲償還的款項數目增加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明顯轉變。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所有金融資產，賬面值直接扣除減值虧損，惟賬面值在撥備賬扣減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將於損益內確認。倘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撤銷。過往已撤銷的款項其後收回，會計入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倘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撥回損益，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時而應有的已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的定義予以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已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負債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恰好貼現至現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付賬款、金融租賃承擔、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發行人須於合約持有人因指定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本集團所發行及並無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減發行財務擔保合約應佔的直接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最高者計算財務擔保合約：(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金額；及(ii) 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倘適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的累計攤銷。

取消確認

當應收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該項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有關金融資產會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金額及於權益直接確認的累計盈虧間的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被取消確認。被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減值虧損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任何減值虧損。倘若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應即時確認為支出。

凡減值虧損其後出現逆轉，則資產賬面值須調升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經調升的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以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資產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應即時作為收入予以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本公司僱員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歸屬的購股權

所接收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倘授出的購股權立即歸屬，則於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當行使購股權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以往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本公司僱員或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歸屬的購股權

直至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前，已授出購股權的財務影響並無於財務報表內記錄，且並無在收益表就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確認支出。於行使購股權後，由此已發行的股份乃按股份面值記帳為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的差額乃記錄為股份溢價。於其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的購股權，乃自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剔除。

稅項

利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數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的收入及可扣減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可作免稅或不可作稅項扣減的項目，故與收益表所列純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結算日已頒布或實質已頒布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財務報告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差額確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暫時差異將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異由商譽或由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盈利或會計盈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撥回，而有關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盈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應用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收益表扣除或計入，除非遞延稅項關乎直接從權益扣除或直接計入權益項目，則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外幣

於編製本公司及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以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乃按結算日的匯率重新換算而按公平值以外幣入賬的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產生的期間於損益賬確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按公平值計入期間的盈虧，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差額直接在權益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而言，本集團境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乃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年度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倘有)乃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出售境外業務的年度內於損益賬確認。

退休福利計劃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其有權享有供款時扣除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指定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	17,190	51,483	17,190	51,483
持作買賣投資	1,543	—	1,543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 及現金等值物)	101,566	67,552	96,263	61,0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290	—	4,290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1,578	1,332	35,428	36,006
財務擔保合約	1,058	—	—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本掛鈎票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金融租賃承擔及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有關附註內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用於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有關風險及管理政策較前一年度並無變動。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乃指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由於大部分交易乃以港幣(即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以及資產負債表內僅有少量金融資產及負債是以外幣計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依然監察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與定息借款(參閱附註25)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認為該項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4.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因其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及股本掛鈎票據承受價格風險。管理層設立不同風險水平的投資組合以控制該等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及股本掛鈎票據。為減小風險，本集團已於年結日前出售大部分該等持作買賣投資。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持作買賣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股本掛鈎票據於報告日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各股本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10%，因持作買賣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股本掛鈎票據的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1,873,000港元及5,148,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減少429,000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持作買賣投資及股本掛鈎票據的敏感度於年內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的市價增長所致。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底的風險未能反映年內的風險，敏感度分析對其他價格固有的風險不具代表性。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於年內購買持作買賣投資，使結餘於年底有所增加。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蒙受財務虧損而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乃由資產負債表所列個別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所產生。此外，本集團對因提供財務擔保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而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乃由有關附註31所披露由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的或然負債金額所產生。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水平，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未付的債項。此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各結算日評估每項個別交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由於大部份交易對手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信譽良好的國有銀行，故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按地區劃分，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約佔總貿易應收款項的100%（二零零七年：1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9%（二零零七年：43%）及82%（二零零七年：93%），故本集團須承受一定程度的信貸集中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及本公司監控及保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款的使用狀況及確保遵守貸款契約。本集團及本公司依賴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負債餘下合約年期，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財務負債的最早日期的財務負債按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本集團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於要求時	少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免息	不適用	—	1,058	—	—	1,058	1,058
浮息工具	5.25	116	—	—	—	116	116
定息工具	5.31至7.5	—	207	997	521	1,725	1,462
		<u>116</u>	<u>1,265</u>	<u>997</u>	<u>521</u>	<u>2,899</u>	<u>2,636</u>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							
	加權平均					未貼現現金	
	實際利率	於要求時	少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流量總額	的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定息工具	5.25至5.31	—	187	699	694	1,580	1,332
		<u>—</u>	<u>187</u>	<u>699</u>	<u>694</u>	<u>1,580</u>	<u>1,332</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續)

本公司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金融負債						
免息	不適用	35,126	—	—	35,126	35,126
浮息工具	5.25	116	—	—	116	116
定息工具	7.5	—	50	176	226	186
		<u>35,242</u>	<u>50</u>	<u>176</u>	<u>35,468</u>	<u>35,428</u>
於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金融負債						
免息	不適用	35,955	—	35,955	35,955	
定息工具	5.25	—	54	54	51	
		<u>35,955</u>	<u>54</u>	<u>36,009</u>	<u>36,006</u>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以下各項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買盤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普遍採納定價模式(採用可觀察即期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釐定。

董事認為於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內的所有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自上一年度起，本集團的整體戰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主要包括附註25內披露的的銀行貸款）（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會按持續基準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作為檢討工作的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券或贖回現有債券，使整體資本架構保持平衡。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使用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分部資料。由於本集團的軟件開發業務大體上成為其唯一業務分部，本集團改為報告按客戶所在位置劃分的地區分部作為主要分部資料。本公司客戶所在位置與資產所在位置相同。本集團的客戶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中國」）。該等地區市場乃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礎。

於年內地區分部如下：

	營業額		業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1,720	1,608	(11,764)	(16,538)
中國	1,200	1,049	(3,328)	(4,858)
	<u>2,920</u>	<u>2,657</u>	<u>(15,092)</u>	<u>(21,396)</u>
銀行利息收入			1,591	3,095
未分配公司費用			(2,407)	(1,462)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				
確認的減值虧損			(1,058)	—
墊支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26)
因購入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				
權益而產生的收購折扣			69	745
融資成本			(158)	(7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11	167
股本掛鈎票據淨收益			643	3,73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虧損)收益			(46)	1,406
持有作買賣投資淨虧損			(267)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中國			(2,746)	(520)
本年度虧損			<u>(18,760)</u>	<u>(15,533)</u>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業務及地區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 香港	4,489	8,537
— 中國	5,343	6,38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中國	3,323	5,852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中國	—	—
未分配公司資產	125,542	125,221
	138,697	145,995
負債		
分部負債		
— 香港	2,624	2,506
— 中國	2,530	2,590
未分配公司負債	2,636	1,332
	7,790	6,428
其他資料		
資本增添		
— 香港	354	1,671
— 中國	485	2,429
	839	4,100
折舊		
— 香港	709	1,127
— 中國	637	738
	1,346	1,865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香港	725	3,774
墊支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確認的減值虧損－中國	—	1,226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確認的減值虧損－中國	1,05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		
— 財務租賃	9	5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77	—
—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72	72
	<u>158</u>	<u>77</u>

8. 本年度虧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減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附註9）	3,737	5,885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6	184
其他員工之股份支付的款項	531	1,696
其他員工成本	7,999	7,444
	<u>12,453</u>	<u>15,209</u>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本集團擁有	1,296	1,805
— 財務租賃	50	60
	<u>1,346</u>	<u>1,865</u>
核數師酬金	829	759
應計收入減值	—	34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9	—
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944	2,467
及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1,591	3,09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	—	10
物業租金收入（未扣減小額支出）	292	109
	<u>1,591</u>	<u>3,095</u>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

已支付或應付予十一名（二零零七年：十名）董事各人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的 款項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的 款項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健群	—	1,356	—	—	1,356	—	1,489	—	429	1,918
羅桂林	—	374	12	141	527	—	331	12	158	501
梁美嫦	—	447	12	—	459	—	494	12	429	935
鄭濠瑜	—	142	—	—	142	—	118	—	90	208
馮振邦	—	366	12	53	431	—	402	12	45	459
廖昀	—	131	—	—	131	—	118	—	90	208
鍾耀輝（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十八日辭任）	—	400	10	—	410	—	537	12	429	97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國棟	90	—	—	—	90	90	—	—	136	226
曾慧珍	90	—	—	—	90	90	—	—	136	226
陳鎰英	90	—	—	—	90	90	—	—	136	226
林家禮（於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	—	—	—	11	—	—	—	—	—
總計	281	3,216	46	194	3,737	270	3,489	48	2,078	5,885

於該兩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包括董事及僱員）作為加盟或加入本集團時獎賞或作為離職補償。於該兩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七年：三名）執行董事，該兩名執行董事之酬金總額已載於上文。餘下三名（二零零七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239	8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24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230	859
	1,505	1,762

該等最高薪人士各自的酬金均在1,000,000港元以內。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財務報表內就稅項作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通過中國第63號主席令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實施細則。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減免後所得稅率15%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法及實施細則將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15%更改為25%。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稅項虧損，故新法的頒佈預期不會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累計的有關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本年度稅項與本年度虧損的對賬表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8,760)	(15,533)
按適用所得稅率17.5%(二零零七年：17.5%)計入的稅項	(3,283)	(2,71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481	91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204	2,194
不用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07)	(47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036	4,285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2,388)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358)	(1,086)
其他	227	100
本年度稅項	—	—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計算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的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17,801,000)港元	(14,724,000)港元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13,825,165	1,040,750,983

假設行使本公司授予的購股權將降低年度每股虧損，於該兩個年度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投資物業

	本集團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
本年度增添	1,933
本年度公平值變動	167
	<hr/>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100
貨幣調整	233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3,200
年內公平值變動	711
	<hr/>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244
	<hr/> <hr/>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轉讓日之公平值已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利駿行」）於該等日期進行之估值為基準釐定。利駿行為估值師協會會員，並擁有適當資格及於近期對相關地點之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經驗。估值經參考類似物業交易價之市場證據而作出。

本集團以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的物業權益位於中國，該等權益持作經營租賃以賺取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64,507	17,270	1,471	7,767	284	10,575	101,874
貨幣調整	98	207	26	64	—	47	442
添置	2,031	507	4	1,373	—	185	4,100
出售	—	(3,127)	(357)	(6,152)	—	(5,255)	(14,891)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66,636	14,857	1,144	3,052	284	5,552	91,525
貨幣調整	511	643	74	186	—	136	1,550
添置	—	617	—	—	—	222	839
轉入投資物業							
時撇銷	(2,257)	—	—	—	—	—	(2,257)
出售／撇銷	(62,050)	(62)	(3)	—	—	(331)	(62,446)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2,840	16,055	1,215	3,238	284	5,579	29,211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62,227	16,051	1,400	7,553	174	10,181	97,586
貨幣調整	7	184	24	57	—	36	308
本年度撥備	181	796	38	650	58	142	1,865
出售時撇銷	—	(3,127)	(351)	(6,133)	—	(5,255)	(14,866)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62,415	13,904	1,111	2,127	232	5,104	84,893
貨幣調整	42	569	71	184	—	110	976
本年度撥備	237	483	5	460	52	109	1,346
轉入投資物業							
時撇銷	(118)	—	—	—	—	—	(118)
出售／撇銷							
時對銷	(62,050)	(62)	(2)	—	—	(296)	(62,410)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526	14,894	1,185	2,771	284	5,027	24,68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2,314	1,161	30	467	—	552	4,524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4,221	953	33	925	52	448	6,63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11,316	832	6,153	284	8,351	26,936
添置	112	4	1,373	—	182	1,671
出售	(2,906)	(357)	(6,153)	—	(5,050)	(14,466)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8,522	479	1,373	284	3,483	14,141
添置	134	—	—	—	220	354
出售	(61)	(2)	—	—	(331)	(394)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8,595	477	1,373	284	3,372	14,101
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10,669	808	6,110	176	8,213	25,976
本年度撥備	472	17	481	56	100	1,126
出售時撇銷	(2,905)	(351)	(6,133)	—	(5,050)	(14,439)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8,236	474	458	232	3,263	12,663
本年度撥備	104	2	457	52	94	709
出售時撇銷	(61)	(2)	—	—	(297)	(360)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8,279	474	915	284	3,060	13,01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316	3	458	—	312	1,089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286	5	915	52	220	1,47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賬面淨值包括持有於中國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而建成的樓宇，為2,3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221,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已向一家銀行質押其賬面值為2,3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26,000港元）的樓宇，以為授予本集團的信貸融資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財務租賃持有的辦公室設備的賬面值為1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租若干土地及樓宇以獲取租金收入，並將該等物業轉為按公允值列賬的投資物業。於轉讓日期，該等物業的賬面值2,139,000港元與其公允值3,200,000港元的差額已直接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附屬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21,31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13,310)</u>
	<u>8,000</u>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5。

15.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94,686	94,686	94,686	94,686
應佔收購後儲備	(91,363)	(88,834)	—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u>	<u>—</u>	(91,363)	(88,834)
	<u>3,323</u>	<u>5,852</u>	<u>3,323</u>	<u>5,852</u>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聯營公司投資，為本公司於一家於中國成立及於中國寧夏回族自治區從事發展教育資訊化計劃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寧夏教育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NEITC」)的25%股權。

董事認為，上述聯營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有關年度的業績或組成其資產淨值的主要部分。董事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的詳情將導致資料冗長。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22,809	25,124
負債總額	(9,530)	(1,745)
資產淨值	<u>13,279</u>	<u>23,379</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u>3,323</u>	<u>5,852</u>
收益	<u>6,716</u>	<u>24,792</u>
年內虧損	<u>(10,970)</u>	<u>(1,225)</u>
本集團應佔年內虧損	<u>(2,746)</u>	<u>(520)</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及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資本出資	30,673	29,615	29,615
應佔收購後虧損	(29,615)	(29,615)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058)	—	(29,615)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568	568	568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658	658	658
減：墊支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撥備	(1,226)	(1,226)	(1,226)
	<u>—</u>	<u>—</u>	<u>—</u>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為本公司於一家於中國成立，由二零零零年十一月開始從事發展和經營軟件園三十年的中外合資企業—珠海南方軟件園發展有限公司（「ZSSP」）的28.5%權益。

董事認為，上述共同控制實體主要影響本集團有關年度的業績或組成其資產淨值的主要部分。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將導致資料冗長。

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65,437	80,293
流動資產	24,080	3,682
流動負債	(24,322)	(19,038)
非流動負債	(76,117)	(70,871)
收入	20,331	7,679
開支	(27,341)	(11,41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續）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若干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年度及累計未確認應佔該等共同控制實體的數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未確認虧損	<u>(7,010)</u>	<u>(3,736)</u>
累計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未確認虧損	<u>(12,944)</u>	<u>(5,934)</u>

17. 股本掛鈎票據

就申報而言的股本掛鈎票據分析：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698	51,483
流動資產	11,492	—
	<u>17,190</u>	<u>51,483</u>

由於股本掛鈎票據包括內嵌衍生工具，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故其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本掛鈎票據的主要條款如下：

本金金額	到期日
20,0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
12,00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

股本掛鈎票據乃以港元計值，有關利息按預先釐定的等式每日累計計算。股本掛鈎票據於到期日前的各個期間均受強制贖回所限。於強制終止或於到期時贖回結算的方式，與個別或一籃子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市價表現（透過將該等股本證券的預定價格與市場價格比較）掛鈎。累計利息於兩個月固定期間支付。票據可強制終止，全數本金額換作現金，或於到期時以全數本金現金額或以計至整數的預定價格的證券及餘額現金（其價值可能低於本金額）贖回。

於結算日，股本掛鈎票據乃以公平值計量。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為17,19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1,483,000港元），此乃根據該日銀行提供的估值而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58	204	258	204
就認購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 而存放於一家財務機構的款項	—	3,909	—	3,909
應計收入	971	316	193	205
其他應收款項	4,079	3,861	2,837	2,687
	5,308	8,290	3,288	7,005

本集團主要按除賬連同按金而與客戶訂立付款條款。除若干關係良好的客戶外，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三十日內支付。貿易應收賬項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224	89
31日至60日	—	115
61日至90日	13	—
91日至120日	21	—
	258	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須於一年內償還。

管理層會密切監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並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而且信貨質素良好。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收結餘包括總賬面值共約為3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5,000港元）的賬款，於報告日期為已逾期而本集團未就該數額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其他已逾期的應收款項並無結餘。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1至60天	—	115
61至90天	13	—
91至120天	21	—
	<u>34</u>	<u>115</u>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按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其公平值的香港上市證券。

20. 持作交易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交易投資，即香港上市證券，為1,5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該等投資的公平值乃按證券的市場買入價釐定其公平值。

21. 其他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結餘為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以為授予本集團、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短期信貸融資提供擔保。

存款的利率介乎年息1.1厘至4.55厘（二零零七年：介乎2.25厘至4.37厘），並將於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後解除。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的現金及付息短期銀行存款（年息介乎1.2厘至4.97厘（二零零七年：介乎3.24厘至4.95厘），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22. 應付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收客戶按金	1,937	2,146	326	506
其他應付款項	3,217	2,950	2,007	1,660
	<u>5,154</u>	<u>5,096</u>	<u>2,333</u>	<u>2,166</u>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財務租賃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			
	最低租金付款		最低租金付款的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財務租賃的應付款項：				
一年內	50	54	36	51
一年至兩年	50	—	39	—
兩年至五年	126	—	111	—
	226	54	186	51
減：未來財務費用	(40)	(3)	—	—
租賃承擔的現值	186	51	186	51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 到期的款項			(36)	(51)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150	—

本集團財務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相關租賃資產作抵押。實際貸款年利率為7.5厘（二零零七年：5.25厘），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且並未就或然租賃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2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貸款

本集團定息借貸及合約到期日(或價格重定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定息借貸：		
一年內	157	133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165	141
超過兩年但不多於三年	174	149
超過三年但不多於四年	184	157
超過四年但不多於五年	194	165
超過五年	402	536
	1,276	1,281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57)	(133)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1,119	1,148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樓宇乃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貸款，固定年息為5.31厘，由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按每月分期付款。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提取借貸額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港元)。

2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款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00,000,000	12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031,481,503	51,574
— 行使購股權	22,370,000	1,119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053,851,503	52,693
— 行使購股權	79,410,000	3,970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133,261,503	56,66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續)

年內已獲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行使購股權數目	每股認購價 港元
11,650,000	0.0722
47,930,000	0.0772
3,900,000	0.0870
2,200,000	0.0900
3,600,000	0.0920
4,480,000	0.0982
3,000,000	0.1038
1,050,000	0.1530
1,300,000	0.1900
300,000	0.2550
79,410,000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行使購股權數目	每股認購價 港元
5,950,000	0.0722
14,470,000	0.0772
400,000	0.0870
300,000	0.0900
450,000	0.0982
800,000	0.1530
22,370,000	

因此，合共發行79,410,000股(二零零七年：22,37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本公司新普通股。

兩年內已發行的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

(a) 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主要為了獎勵僱員，可按每次要約1港元向任何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購股權的行使價按以下三者的較高者釐定：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以及股份的面值。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的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2.4.2002	22.4.2003 - 21.4.2006	0.455	1,450,000	(1,450,000)	—
僱員	22.4.2002	22.4.2003 - 21.4.2006	0.455	1,500,000	(1,500,000)	—
				<u>2,950,000</u>	<u>(2,950,000)</u>	<u>—</u>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決定終止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因此其後將不會根據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惟按照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的有關條文的規定，根據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一直維持有效）及批准與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27. 購股權（續）

(b)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三年新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可授予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該公司的權益的公司或該等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專家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作夥伴、提供財務援助人士、股東或顧問或承包商（「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的信託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實益擁有的公司。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設立的目的是在於確認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為267,252,15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的23.58%。行使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予以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總和，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假若在行使全部購股權後，會導致該位合資格參與者在截至獲授新購股權之日（包括當日）止十二個月內，因行使已經或將會獲授的購股權時，所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購股權授出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該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新購股權，除非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購股權的行使期間由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惟由授出日期起計，該段期間不得超過十年。購股權在行使前，概無普遍適用的持有購股權最低期間。

購股權的授出建議須待本公司接獲承授人書面知會接受並收妥作為授出建議代價之1港元始被視為已獲接納。購股權須由授出日期起計28日期間內由合資格參與者決定是否接受。行使價將由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釐訂，並通知每位承授人，以及不會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價：

- (i) 於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該日必須為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價表的收市價；
- (ii) 相等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之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由採納日期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計，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間為期十年。

27. 購股權 (續)

(b)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續)

年內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零六年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5.9.2003	5.9.2003-4.9.2013	0.2280	24,760,000	—	—	—	—	19,26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11.2003	26.11.2003-25.11.2013	0.2300	400,000	—	—	—	—	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12.2003	8.12.2003-7.12.2013	0.2130	5,900,000	—	—	—	—	5,9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1.2004	9.1.2004-8.1.2014	0.1900	9,790,000	—	—	—	9,900,000	8,890,000	0.2650	0.2700	0.2700	0.2700
	25.2.2004	25.2.2004-24.2.2014	0.1900	19,950,000	—	—	—	—	13,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4.2004	19.4.2004-18.4.2014	0.2096	600,000	—	—	—	—	6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9.2004	16.9.2004-15.9.2014	0.0870	2,800,000	—	—	—	—	500,000	0.1680	0.1790	0.1790	0.1790
	30.9.2004	30.9.2004-29.9.2014	0.0900	8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12.2004	13.12.2004-12.12.2014	0.0982	4,830,000	—	—	—	—	350,000	0.3340	0.2410	0.2410	0.2410
	28.2.2005	28.2.2005-27.2.2015	0.0722	12,500,000	—	15,350,000	—	—	1,000,000	0.2100	0.2080	0.2080	0.2100
	22.9.2005	22.9.2005-21.9.2015	0.0920	4,000,000	—	—	—	—	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3.2006	24.3.2006-23.3.2016	0.1530	3,800,000	—	800,000	—	—	2,400,000	0.2800	0.1480	0.1480	0.1450
	26.9.2006	26.9.2006-25.9.2016	0.0772	—	46,000,000	110,500,000	—	—	9,500,000	0.0980	0.2350	0.2350	0.1030
	18.6.2007	18.6.2007-17.6.2017	0.2980	—	—	1,100,000	—	—	1,1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0,130,000	46,000,000	116,650,000	—	119,480,000	1,100,000	44,030,000	112,650,000	63,900,000	
職員	5.9.2003	5.9.2003-4.9.2013	0.2280	24,800,000	—	—	—	—	24,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9.2003	15.9.2003-14.9.2013	0.2550	8,600,000	—	—	—	—	8,000,000	0.3000	0.3200	0.3200	0.3200
	26.11.2003	26.11.2003-25.11.2013	0.2300	2,600,000	—	—	—	—	2,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12.2003	8.12.2003-7.12.2013	0.2130	800,000	—	—	—	—	8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1.2004	9.1.2004-8.1.2014	0.1900	7,294,000	—	—	—	—	6,196,000	0.2950	0.2950	0.2950	0.2950
	25.2.2004	25.2.2004-24.2.2014	0.1900	20,000,000	—	—	—	—	20,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4.2004	19.4.2004-18.4.2014	0.2096	1,200,000	—	—	—	—	7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9.2004	16.9.2004-15.9.2014	0.0870	5,650,000	—	4,400,000	—	—	3,250,000	0.2780	0.2770	0.2770	0.1430
	30.9.2004	30.9.2004-29.9.2014	0.0900	4,400,000	—	—	—	—	1,500,000	0.1430	0.2670	0.2670	0.1430
	13.12.2004	13.12.2004-12.12.2014	0.0982	2,050,000	—	4,500,000	—	—	1,6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2.2005	28.2.2005-27.2.2015	0.0722	6,700,000	—	6,600,000	—	—	200,000	0.1170	0.1170	0.1170	0.1160
	11.5.2005	11.5.2005-10.5.2015	0.1038	3,000,000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9.2005	22.9.2005-21.9.2015	0.0920	4,800,000	—	—	—	—	4,8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3.2006	24.3.2006-23.3.2016	0.1530	3,800,000	—	200,000	—	—	2,250,000	0.2620	0.2740	0.2740	0.2620
	26.9.2006	26.9.2006-25.9.2016	0.0772	—	37,500,000	13,970,000	—	—	11,100,000	0.2090	0.2100	0.2100	0.1210
	18.6.2007	18.6.2007-17.6.2017	0.2980	—	—	3,000,000	—	—	3,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5,894,000	37,500,000	15,720,000	13,248,000	124,426,000	3,000,000	35,380,000	11,700,000	90,346,000	
				186,024,000	83,500,000	22,370,000	13,248,000	243,906,000	4,100,000	79,410,000	14,350,000	154,246,000	
				0.1692港元	0.0772港元	0.0794港元	0.1604港元	0.1613港元	0.0772港元	0.1478港元	0.1947港元	0.1629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27. 購股權（續）

(c) 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平值為0.1768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平值為0.0452港元。

本公司已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計算於兩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價值。該模式是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普遍使用模式之一。購股權價值會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變數而有所不同。任何已採用的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平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利用該模式釐定購股權於各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採用以下輸入值：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八日	二零零六年 九月二十六日
收市價	0.2950港元	0.0770港元
行使價	0.2980港元	0.0772港元
預計波幅	91.89厘	82.23厘
預計年期	3年	5年
無風險利率	4.472厘	3.67厘
預計股息回報	0厘	0厘

預計波幅乃使用本公司於上年度的股價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的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72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774,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631,122	1,770	—	(577,356)	55,5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且直接於股權內確認	—	—	(578)	—	(578)
年內虧損	—	—	—	(13,837)	(13,837)
年內已確認的總開支	—	—	(578)	(13,837)	(14,415)
發行股份	656	—	—	—	656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11)	—	—	—	(11)
因行使購股權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751	(751)	—	—	—
確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3,774	—	—	3,774
	1,396	3,023	—	—	4,419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632,518	4,793	(578)	(591,193)	45,540
年內虧損	—	—	—	(15,901)	(15,90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轉撥至損益賬	—	—	578	—	578
年內已確認的總收入及開支	—	—	578	(15,901)	(15,323)
發行股份	2,675	—	—	—	2,675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61)	—	—	—	(61)
因行使購股權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2,795	(2,795)	—	—	—
因作廢購股權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	(156)	—	156	—
確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725	—	—	725
	5,409	(2,226)	—	156	3,33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37,927	2,567	—	(606,938)	33,556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約為31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90,000,000港元）及18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3,000,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未確定未來溢利流量，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可被結轉最多五年的款額約2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000,000港元）外，本集團稅項虧損可無限地結轉，本公司的稅項虧損可無限地結轉。

30.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方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承諾支付以下有關按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租賃處所的未來最低租金（於下列期間到期）：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98	864	546	56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82	—	546
	698	1,446	546	1,115

經協商的租賃年期至多為一年（二零零七年：兩年）。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提前終止經營租約，且並未支付賠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就有關投資物業的下列未來最低租金與租戶訂約：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84	18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87	130
	771	317

該已持有物業於未來兩年已保證有租戶。

31. 或然負債

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ZSSP的信貸融資已向一家銀行提供擔保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9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ZSSP已動用的融資額為人民幣4,9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900,000元)。於授出日期財務擔保合約按授出日的公平值1,058,000港元(即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向共同控制實體的注資)，已調整至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賬面值，並確認為財務擔保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的信貸融資已向若干銀行提供公司擔保共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000,000港元)。於結算日，並無附屬公司動用信貸融資。

待決訴訟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未獲退回按金1,790,000港元而就懷疑違反租約向一名第三方(「業主」)提出法律訴訟。同時，業主堅拒有關索償，並向本公司就(包括但不限於)修復工程及租金虧損提出反申索。本公司經考慮已蒐集意見等其他相關因素後認為遭無故扣留按金，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概無出現或然事項而須作出撥備，亦毋須就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入賬的按金作出準備。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資產以基金形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管理。本集團按有關薪金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上限金額為1,000港元，供款額與僱員的供款額相同。

本公司設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只須對該退休福利計劃作出所需的供款。

33. 關連人士交易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的詳情載於附註24及本集團為ZSSP提供信貸融資擔保的詳情載於附註31。

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向該等人士支付的薪酬載於附註9。

34.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被視為向共同控制實體的注資乃產生自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其詳情載於附註31。
- (b) 年內，本集團就於租約訂立時總資本值20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的物業、機構及設備訂立融資租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除下文所解釋者外，全部均為有限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全面 繳足普通股份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已 發行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的應佔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三原則電腦服務 有限公司 (「三原則」)	香港	5,000,000港元	100%	—	提供電腦顧問服務、 開發及銷售電腦軟件
天時北方軟件(北京) 有限公司 (「天時北京」)	中國 由二零零零年 七月起為期十二年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設計、開發及維護電腦 軟件及系統，以及提供 電腦顧問服務
廣州市新信蒼智信息 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 由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起為期三十年	人民幣16,000,000元	—	100%	提供電腦顧問服務

天時北方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資獨資企業。廣州市新信蒼智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作合營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擁有其87.5%的股本權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購廣州市新信蒼智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餘下12.5%股本權益，從而將其轉制為一家外資獨資企業。年內，本公司於三原則及天時北京的股本權益維持不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天時軟件(廣州)有限公司(「天時廣州」)(本公司間接擁有其100%股本權益)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作合營公司，其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因註冊文件所載的營業期屆滿，天時廣州正在進行清盤。於本報告日期，清盤程序尚未完成。

上表列出了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主要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有關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於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9,357	3,441	3,638	2,657	2,920
除稅前(虧損)溢利	(42,090)	(82,496)	2,144	(15,533)	(18,760)
稅項	3,995	—	—	—	—
本年度(虧損)溢利	(38,095)	(82,496)	2,144	(15,533)	(18,760)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38,089)	(82,478)	2,355	(14,724)	(17,801)
少數股東權益	(6)	(18)	(211)	(809)	(959)
	(38,095)	(82,496)	2,144	(15,533)	(18,760)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257,270	190,257	159,525	145,995	138,697
總負債	(45,236)	(45,530)	(6,659)	(6,428)	(7,790)
	212,034	144,727	152,866	139,567	130,907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209,674	137,940	146,101	136,319	128,351
少數股東權益	2,360	6,787	6,765	3,248	2,556
	212,034	144,727	152,866	139,567	130,907